

“大度哥”婉拒医护人员众筹款

用作爱心基金奖励在医患关系中做出努力的人



崔延平被聘为青岛市立医院社会监督员。 本报记者 刘腾腾 摄



青岛“大度哥”

本报青岛12月6日讯(记者 刘腾腾) 价值不菲的手机摔坏后默默离开不予追究,“大度哥”的行为获得了医护人员的赞许。6日,青岛市立医院成立爱心基金,奖励在医患关系中做出牺牲和努力的人,“大度哥”将医护人员众筹给自己的4000元作为基金首笔善款捐出。

为了不让好人吃亏,青岛市立医院此前发动医护人员每人众筹一元钱给“大度哥”买手机,同时成立用于医患关系和谐的基金会,邀请“大度哥”崔延平作为社会监督员。

6日,市立医院负责人来到市北区台东街道办事处,向“大度哥”崔延平颁发了社会监督员聘书,并向他表达谢意。崔延平连连说这是应该的,医务人员在抢救病人,那个时候不能添乱。

为给“大度哥”送上一部爱心手机,青岛市立医院发起了一元众筹活动,感谢他对医

务人员的理解和尊重。没想到的是,全院3800名医务人员短短两天,就众筹了4000元。

崔延平称这笔钱他坚决不能要,当得知市立医院要设立一个专项基金,用于鼓励、支持和抚慰在医患关系中做出牺牲和努力的人,他便将这笔众筹款捐给基金当作首笔资金,将正能量传递下去。

有医务人员提议,每年11月25日都向基金捐助一元钱,这一元钱其实是医务人员对“大度哥”这样的好人表达谢意、点赞和认可。目前,医院正在收集医务人员的建议和意见。

电子工厂潜伏“职业偷屏人”

流窜各地以打工之名偷手机屏,一块屏可获利数百元

今年春天,烟台开发区一家电子产品代工厂发现丢失大量成品手机屏,工厂自查无果后报案。警方介入后查明,该厂有些流水线职工竟是“职业偷屏人”。他们避过厂内重重监控,将手机屏藏在腰间、袖口带出车间,数量惊人,获利惊人。

烟台开发区公安分局经侦大队历时半年,历经周折斩断多条隐藏极深的“盗销”链条,19名涉嫌职务侵占、销赃犯罪的嫌疑人被全部抓获归案。

近日,本报记者深入采访,揭开了案件神秘的面纱。



警方缴获的手机屏。

本报记者 张琪
通讯员 郑可新 徐忠

电子厂丢失手机屏 购物网站捞出线索

烟台开发区拥有多家全球知名的大型电子产品代工厂,依附这些大厂,周边又发展起很多小的配件代工厂。这些小工厂以生产单一配件产品为主,如手机屏、背光源、手机壳等。

出事的这家电子厂,主要为国外多个大品牌手机代工手机屏。从今年春天开始,厂里陆续发现,库存的成品手机屏数量不对。更重要的是,他们为一款国内尚未上市的机型制造的S手机屏也在丢失之列,而且数量不在少数。

厂里的监控遍布各个角落,车间工人进出都有检查。起先,厂里的安保部门内部调查了一阵,仔细回放了监控录像,可是任何线索都没有发现。无奈今年5月初,厂家报了警。

烟台开发区经侦大队接警后,全面了解、分析了厂里的每一个生产环节,最终基本确定以生产线的员工为侦查重点。

然而,这个厂生产线丢失配件密集的3、4月份人员进出达到2500人,加上现在岗的700人,共有3200人被列为重点怀疑对象,这无疑让案件的第一步迈得异常艰难。

源头上没有头绪,民警将视线放到了末端——有偷的,就有收的,最后肯定有买有卖。因为S手机屏并没有上市,只要有卖的,那来源只有一个——从工厂偷出来的。他们搜索了多家网络购物平台,发现某某购物网站真的有几家店铺在销售这款手机屏。

于是,警方马上围绕网店展开工作,发现今年3月有个店主与烟台一名姓庞的男子联络过,而这名店主曾经因收赃被公安机关打击处理。

“带”出一块手机屏 可获利300元

庞某,1988年生,黑龙江人。之前,庞某曾在烟台开发区这家电子厂工作过,因为是熟练工,当时已经干到小组长。因为给领导留下了好印象,庞某

再次上门应聘时,直接被委任为生产线负责人。

今年4月底,庞某辞职,后花费十多万元在芝罘区接手了一家小超市,找了个女朋友,安顿下来。

警方发现,庞某与郭某夫妻二人联系紧密,而郭某夫妻的网店,正在售卖S手机屏及被盗电子厂生产的其他型号手机屏。

警方顺着秘密追踪,在深圳华强北电子配件批发市场查到了郭某夫妻的实体店——一个小档口。在现场,他们同时发现了被盗电子厂的多款手机屏,包括S手机屏。至此,庞某与郭某夫妻全部落网。

据郭某夫妻交代,S屏所属手机品牌,在加拿大、拉美、韩国一带拥有巨大的销量。一部手机的价格为人民币4300元左右,如果手机屏碎了,到品牌自营的售后服务点换一个手机屏,大约需要1200元。

郭某夫妻称,他们回收一个从工厂偷出来的屏,要给中间人500元,中间人给庞某等混入工厂偷屏的人每个屏300元。这种真正的原厂屏流入黑市后,将以700-800元的价格卖给终端消费者。

而庞某这样的“内盗”,利用每天下班时间,将手机屏放入袖口、裤腰处逃避检查,每次拿10-20片,一天拿2-3次,每天就能带出50-60片,一天就可以收入过万元。因此,庞某才有可能在短短一两个月时间获得20多万元赃款。

以打工之名 流窜各地电子厂作案

据郭某夫妻交代,平时给他们送货的是个30岁左右的湖南女人。这名“湖南女”的警惕性非常高,她每次带一个小箱子,里面是价值几万元的手机屏,而且是代工厂流水线上刚刚下来的正品行货。

警方在调查中发现,“湖南女”曾给一个姓杨的年轻人打款20万元。经信息比对警方得知,杨某于1985年出生,河南人,今年3月10日到被电子厂打工,4月8日辞职。辞职后,杨某到了厦门,买了一辆轿车,找了个女友游山玩水,20万元很快花得所剩无几。

警方找到杨某时,发现他

又订了飞往烟台的机票。据杨某交代,他觉得那家电子厂的东西太好偷了,又这么值钱,打算回烟台再干一票。

在审讯中,杨某交了他的同伙——1987年生的贺某。两人在厦门一家电子厂偷东西时相识,之后经常互相提供信息。近几年,两人一直以打工的名义流窜于各个电子厂,专偷体积小又值钱的电子零部件,并有了固定的中间人。

原来,杨某与贺某在被盗电子厂附近租了两套房子,一套用于居住,另一套专门存放盗来的电子部件,赃物与人分离。据杨某交代,光是在全国各地电子厂盗窃,他就获得销赃收入100多万元。

19名疑犯全被抓 挽回损失400余万元

在烟台开发区众多电子配件厂周边,有大量“高价回收电子产品”的小广告。

开发区公安经侦民警说,这些小广告往往是“职业收赃人”发的,除了发广告,他们还会以请客吃饭,一起玩的方式,结交电子厂内有可能会偷盗零部件出来的员工。

这条线索中的收赃者李某,曾在2014年的一起案件中出现过。之后,他就化名消失在警方视野中。而通过对本案千丝万缕的线索调查,开发区经侦民警发现,此人就是李某,也是给“华强北”供货的“湖南女”的上线之一。

今年年初,李某经介绍认识了一名在电子厂负责质检的员工。他劝说该员工以调包、做假账的方式,用旧屏换新屏,盗窃了大量手机屏。这名质检工本来今年年底要结婚,未婚妻已经怀孕一个多月了,因为被公安机关抓获,婚期取消。还有一名仓库保管王某,本来今年10月结婚,未婚妻闻讯打掉肚子里的孩子,与他解除了婚约。

截至11月28日,烟台开发区公安分局经侦大队往返深圳、福建、河南、江西等12省市,行程30多万公里,将涉嫌职务侵占、销赃犯罪的庞某、杨某、李某等19名嫌疑人全部抓捕归案,已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400余万元。

目前,该案件在进一步审理之中。

释疑

偷东西为何是职务犯罪

打工为虚,偷屏为实,为何最终被确定为职务侵占犯罪?

警方提示,职务侵占罪(刑法第271条),是指公司、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人员,利用职务上的便利,将本单位财物非法占为己有,数额较大的行为。